

2008年全国医院药学术年会暨第68届FIP卫星会征文通知

作者: cpahpl 文章来源: cpahpl 点击数: 更新时间: 2008-4-28

中国药学会医院药学专业委员会

医院药学会字 [2008] 第 008 号

2008年全国医院药学术年会暨第68届FIP卫星会 征文通知

为了推动我国医院药学事业的和谐发展,就医院药学发展的新思维、新成果及发展中出现的新问题进行交流和探讨,经中国药学会批准,由中国药学会医院药学专业委员会主办的“2008年全国医院药学术年会暨第68届FIP卫星会”定于2008年10月25-26日在西安召开;大会第二天的卫星会将传达第68届世界药学会在临床药学与循证药学、社区药学、临床药理与生物等效性研究、生物技术与个体化治疗、植物化学研究进展、药物经济学、军事药学、药学信息等方面的最新信息。

现面向全国医院药师、社会药师及医药相关领域人员征文。

一、征文范围:

- 医院药学发展的热点与新思路
- 医改新政策的解读与执行
- 临床药学实践与模式
- 药房高危药品管理与用药安全
- 医院药房信息化建设与管理
- 医院药房人力资源管理及绩效评估
- 药房药品管理的新理念与新措施
- 医院药学人员的继续教育与终身学习

二、征文要求

1. 论文未在公开发行人期刊发表或在全国性学术会议上交流过,文责自负;
2. 论著不超过3500字,综述不超过5000字,并附300字以内的结构式摘要;
3. 请用宋体、小4号字、1.5倍行距编辑稿件,格式按《中国药学杂志》2008年第一期稿约;
4. 请用E-mail传递或邮寄稿件;
5. 请注意表达清楚、数据可靠;请注明作者姓名、职称、单位、地址、邮编,合格论文将录入大会论文集;
6. 投稿截止日期:2008年9月21日(以邮戳为准),稿件及信封请注明:“医院药学年会征文”字样;
7. 收到您提交的论文后,会议筹备组将回复电子邮件或以其他形式确认。论文录用与否,一律不退稿,请自留底稿。

三、稿件的评审发表及学分

1. 评审:拟邀请知名医院药学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,对来稿进行科学、公正的评审与修改;

2. 壁报交流：评审专家组精选出的部分稿件，将由大会统一制作壁报。
3. 发表：由专家组评选产生的优秀论文将被推荐在中国药学会主办的《中国药学杂志》或《中国医院药学杂志》上发表；
4. 学分：参会代表将被授予中国药学会Ⅱ类药学继续教育学分6分。

四、会议地点和时间

具体地点和时间见第二轮通知。也可查阅《中国药学杂志》及《中国医院药学杂志》中关于本次会议的通知，或登陆中国药学会医院药学专业委员会网站（[www. cpahp. org. cn](http://www.cpahp.org.cn)）。

五、联系人与联系电话：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 北京世纪坛医院药剂科（100038）

电子信箱：ysz224@sohu.com

联系人：刘继业 电话：13601247334

欢迎大家踊跃投稿！

中国药学会医院药学专业委员会
2008年4月20日